关于公布2022年广东省自学考试开考课程考试时间安排和使用教材的通知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21-10-19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自考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zkgg/zkxx1/content/post_9266758.html

各地级以上市自学考试办公室，主考学校：

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关于2022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国统考课程安排有关事项的通知》（教试中心函〔2021〕77号）精神，结合我省自学考试开展情况，现将2022年我省自学考试开考课程考试时间安排和使用教材公布如下：

一、考试时间及课程安排

（一）2022年我省自学考试开考3次，分别为1月8、9日，4月16、17日，10月22、23日。各专业各次开考课程具体时间安排详见附件1、2、3。

（二）根据《关于停考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环境工程技术等17个专业的通知》（粤考委〔2019〕2号）规定，共有17个专业的相关笔试课程考试安排至2022年10月止。

二、教材情况及命题原则

（一）2022年开考课程使用教材详见附件4。

（二）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部分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将作出相应调整和改变，在命题时将把从考试之日起6个月前由全国人大颁布的法律和国务院颁布的法规列入相应课程的考试范围。凡大纲、教材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符的，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如涉及到大纲、教材的调整变化，相关情况将另行通知。

三、其他事项

（一）2022年4月16日下午和10月22日上午开考的“计算机应用基础（课程代码：00018）”课程，仅接受香港籍考生在香港考试及评核局报考。

（二）监所管理（专业代码：330101K）为委托开考专业，仅接受通过广东省司法厅（或其委托部门、单位）资格审核的限定对象报名、报考，考生不按要求报考的责任自负。

（三）请各地市自考办、主考学校做好相关工作。如因疫情防控工作或其他因素导致考试安排调整的，另行通知。

（四）本文可登录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网（http://eea.gd.gov.cn）查阅。

附件：1.2022年1月广东省自学考试各专业开考课程考试时间安排表

2.2022年4月广东省自学考试各专业开考课程考试时间安排表

3.2022年10月广东省自学考试各专业开考课程考试时间安排表

4.2022年广东省自学考试开考课程使用教材表

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8日

附件1-4.doc

附件及下载链接

附件1-4.doc

https://szeb.sz.gov.cn/attachment/0/860/860699/9266758.doc